

马鞍山钢铁股份公司马钢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0月18日，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轮轴事业部在马鞍山市组织召开了马钢车轮轮轴系统产线改造及研发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马钢股份公司能环部、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马鞍山博力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包单位）、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马鞍山马钢华阳设备诊断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13人组成的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介绍，现场核查了项目建设和环保设施运行状况，竣工验收监测单位报告了验收监测结果，与会专家和代表经充分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马鞍山钢铁股份公司委托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其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编写环境影响报告表（《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工作于2016年2月完成，并于2016年3月17日取得了马鞍山市雨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对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报告表的批复》的审批意见。

二、项目环评和“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评和批复的要求，落实了“三同时”制度。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不发生变化。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有磨

削工序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抛丸工序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本项目的净环水经冷却塔冷却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浊环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马钢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雨山河。本项目固废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轧废、氧化铁皮、铁屑、边角料等，送至第二炼铁总厂综合利用。本项目对产噪设备采用减振隔声等措施。

三、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马钢汽车零部件用棒线材深加工项目（优棒生产线和部分棒材深加工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工作于 2019 年 8 月 22-23 日和 2019 年 9 月 11-12 日进行。结果表明：

1、废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中表二浓度限值。达湿利、布朗、抛丸、十二磨头修磨机排口浓度都低于检出限，虽无法计算除尘效率，但通过进出口浓度可见除尘效果较好。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中限值。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T8978-1996) 中相关标准，浓度限值。虽循环水系统未有标准限值，但是从循环系统到生产线上用水水质还是比较好。

3、噪声：

项目厂界东西南北四个点，昼间噪音值均小于 65dB (A)，夜间噪音值均小于 55dB (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四、验收结论

验收组依据专家组技术核查意见和环评报告书和批复要求，查阅了监测报告等基础文件，认为本项目相关手续齐全，程序合法，“三同时”要求落实到位，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标准，环境管理制度健全，基础档案和台账完整，符合项目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特钢公司

2019 年 10 月 18 日

